

專案質詢

8-2-2-044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馬總統日前強調貨櫃中心工程完成後，高雄港將成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的試點，進而將台灣發展成為「自由經濟示範島」，深感期盼。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自總統於年（101）初公開宣示將於高雄落腳始，本席與高雄鄉親就殷殷期待，但直到日前；經建會尹主委都還公開表示，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的方向還在構思之中？本席試問；如此龜步化的規劃，要到何時才能釐清其抽象定義及確立方向？更遑論具體規劃，台灣等得及嗎？以勁敵南韓比較；其已完成了「東協加 1」、「歐盟 FTA」、「美韓 FTA」等 3 大自由貿易區，盡享免關稅的特別優惠。「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」也開始緊鑼密鼓地推動，以南韓的衝勁，請問政府；屆時，我們將四面楚歌！坐而言不如起而行，本席大聲疾呼；台灣的未來及人民的命運，當前唯一出路，就是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趕快建立，全面開放，讓人民親眼目睹自由開放的利弊得失，找出趨利避禍之道，親嚐開放帶來的甜美，國家整體經濟才能往上提昇，也才能為台灣經貿爭取於世界發光發熱的機會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在馬總統前往高雄小港為洲際貨櫃中心第 2 期工程動土時又受到注意。馬總統強調貨櫃中心工程完成後，高雄港將成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的試點，進而將台灣發展成為「自由經濟示範島」。這句話，立刻成為媒體關注的焦點，以整版的篇幅詳加討論，足見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在此時此刻的重要性。

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- 二、去年大選前，馬總統提出「黃金 10 年」施政方針，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高掛顯著位置，今年內閣改組，陳冲院長第 1 次院會的頭一項政策指示，就是將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全權委託經建會執行，並由尹啟銘主委兼任政務委員，以利其全力推動。但日前尹主委公開表示，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的方向還在構思之中，尚未完成規劃。
- 三、政府正積極與他國協商簽署自由貿易協定，新加坡、紐西蘭努力已久，但遺憾的是迄今仍只聞樓梯響、不見人下來，至於東協、歐盟、美國等大市場，還都遠在天邊。而勁敵南韓卻已完成了「東協加 1」、「歐盟 FTA」、「美韓 FTA」這 3 大自由貿易區，盡享免關稅的特別優惠。就台灣而言，我們的幾個主要市場，除了對岸之外，都遭南韓防堵，但「中日韓自由貿易協定」卻也已開始緊鑼密鼓地推動，以南韓的衝勁，不需多少時日，即可先馳得點。鑑此；跟對岸實質上等同 FTA 的貨物貿易協議，成了台灣僅有的救生繩，但依 ECFA 協商時的抗爭，比早收清單多出 20 倍的大陸商品免關稅長驅直入，豈有可能輕易得之？
- 四、馬總統提及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，並列在「黃金十年」的施政重點中，是為了實現 2020 年加入「跨太平洋經濟戰略夥伴協定（TPP）」願景的關鍵策略，顧名思義，就是以特區的形式示範「自由經濟」，然後再推向全島；但「無論台灣要推動 FTA 或加入 TPP，除了談判功力，最根本的還是經濟自由化程度，」但不論與對岸的 FTA，還是跟其他國家的自由貿易協定，勢必都要觸及台灣的全面開放、保護主義的澈底揚棄，台灣人民能夠接受這樣的震撼衝擊嗎？就目前的情況看，萬萬不可能。那麼台灣的未來、台灣人民的命運，將何所寄託？
- 五、「自由經濟示範區」設立的目標，至少要能包括：一、自由經濟下，提升生產力、競爭力；二、融入國際組織體系內，達成區域經濟整合目標；三、增加企業經營效率，發揮自主潛力。但坐而言不如起而行，要突破台灣經貿及國家發展已無法避免的困境，唯有劍及履及的建立試點，全面開放，讓人民親眼目睹自由開放的利弊得失，找出趨利避禍之道，親自嘗受開放帶來的甜美果實，自由經貿的大門才會豁然敞開，這個試點，就是須臾不可遷延的自由經濟示範區。